

## 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賴昱如  
電話：089-361314  
電子信箱：b2027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2013582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0000A\_112013582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2年6月27日府行法字第1120132980號令(廢止  
臺東縣文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)1份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度第9次主管會報暨縣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請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，俾便週知。
- 三、請本府文化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。

正本：臺東縣議會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府各處(含附件)、本府行政處法制科(含附件)

